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周書瑜
電話：24301505分機303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中正區和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05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0901193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76570000A_1090119360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託師範大學辦理「109年樂齡優良課程教案與教材評選」計畫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9年5月20日師大社教字第10910125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持續提升樂齡學習中心課程規劃成效及教學品質，並致力於獎勵具樂齡理念之優良課程，增進各類課程教學質量，促進樂齡教師教學經驗分享與交流，爰辦理旨揭評選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分為「樂齡中心組」及「非樂齡中心組」，分別有特優及優等獎項數名，評選獲獎者將由承辦單位頒發獎盃或獎狀。
- 四、109年樂齡優良課程教案與教材評選收件及徵選期程如下：
 - (一)收件截止日：即日起至109年7月15日止。
 - (二)第一階段評選：109年7月31日前公告進入第二階段評選名單。



(三)第二階段評選：109年8月底。

(四)頒獎日期另行公告。

五、隨文檢附評選計畫書乙份。

六、活動聯絡人：該校社會教育學系樂齡學習北區輔導團黃碧涵助理，電話：02-77493807，E-mail：ntnu19@gmail.com。

正本：中山區樂齡學習中心、安樂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仁愛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七堵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中正區樂齡學習中心、暖暖區樂齡學習中心、信義區樂齡學習中心、基隆社區大學、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裝



訂